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hare 文軒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茲提述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的通函(「通函」)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確認本公告並無任何虛假聲明、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本公告所載內容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古中市街8號四川新華國際酒店舉行臨時股東大會。

合共持有本公司1,233,841,000股股份的持有人，即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0%，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表決。所有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任何股東須就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而僅可對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投反對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代理人，共持有代表本公司808,269,272股有表決權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5.508381%。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表決。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只適用於A股)相結合的方式進行表決，表決方式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1.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和股東代理人人數	18
其中：A股股東人數	17
H股股東人數	1
2.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808,269,272
其中：A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股)	683,852,369
H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股)	124,416,903
3.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數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65.508381
其中：A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55.424675
H股股東持股佔股份總數的比例(%)	10.083706

註：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現場出席會議的股東以及通過網絡投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A股股東。

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何志勇先生主持。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董事陳雲華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在任監事6人，出席5人。監事唐雄興先生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董事會秘書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管理層之其他部分成員列席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東類型	贊成		反對		棄權		出席並投票
		股份 投票數量 (股)	百分率 (%)	股份 投票數量 (股)	百分率 (%)	股份 投票數量 (股)	百分率 (%)	股份數量
1. 批准本公司建議採納戰略規劃綱要(2021-2025)。	A股股東	683,852,369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683,852,369
	H股股東	122,880,903	98.765441	0	0.000000	1,536,000	1.234559	124,416,903
	合計	806,733,272	99.809964	0	0.000000	1,536,000	0.190036	808,269,272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戰略規劃綱要(2021-2025)全文載於通函內。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同北京觀韜(成都)律師事務所(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擔任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的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志勇

中國•四川，二零二零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何志勇先生及陳雲華先生；(b)非執行董事羅軍先生、張鵬先生及韓小明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育棠先生、肖莉萍女士及方炳希先生。

* 僅供識別